

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2026-034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2026年半年度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16,081,567.60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6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438,409,88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1,920,494.05元（含税）。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中期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本预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8月1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董事会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预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中期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1日